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下简称“关注函”)第199号,以下简称“关注函2”)。现就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2021年5月6日,你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协议转让公告”)显示,北京中禾金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禾金盛”)拟增持你公司16,320,000股(占你公司总股本的7.08%)以成为你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暨控股股东。你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控股股东”)转让价格为26.000元/股,协议转让完成后,中禾金盛不再持有你公司股份。上述信息披露文件同时披露,受让方强强投资成立于2021年3月16日,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

我们对此关注表示,请你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就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问题1:截至2021年4月30日即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收盘,你公司股价为9.06元/股。本次协议转让的股份均价15.93元,较公告前一交易日的收盘价溢价约75.83%。请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说明上述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一、本次股份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
根据北京中禾金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禾金盛”)、强强投资出具的确认函,本次协议转让价格系参考中禾金盛取得本次转让股份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年化10%的利率计算后由转让双方协商确定的价格。

2019年5月20日,中禾金盛(当时名为“北京中禾金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自然人杨彬签署《北京中禾金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杨彬关于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中禾金盛受让自杨彬所持有的鞍重股份7.06%股份(对应股权转让价1.632万股份),交易对价为21,886万元。

二、本次股份转让价格的合理性

根据强强投资出具的确认函,本次受让上市公司股份系认可上市公司管理团队及其专业背景,看好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及未来发展预期,中禾金盛本次对外转让的上市公司股份的价格为合理;本次转让价格系参考中禾金盛取得本次转让股份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年化10%的利率计算后由转让双方协商确定的价格。转让价格相比目前二级市场存在一定溢价,但受让价格对应上市公司市值水平仍合理区间。

问题2: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公开发行收购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第二十三条的要求,补充披露强强投资本次股份受让支付对价的资金来源、来源于自有资金的,请列明具体来源,并结合强强投资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等情况说明其履约能力;来源于自筹资金或其他来源的,说明强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的融资渠道(或资金提供方)、融资金额、融资期限、资金成本、担保方式及担保费用(如有)、还款计划;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补充说明详情。

公司回复:

根据强强投资出具的确认函,本次股份受让支付对价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其中:强强投资及其合伙人自有资金5,000万元,自筹资金21,000万元。

一、强强投资的自有资金来源
强强投资成立于2021年3月16日,系有限合伙企业,其出资结构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强	3,500	70%
2	张洪斌	1,500	30%

根据强强投资的确认并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张强、张洪斌投资的企业主要包括江西首丰同兴农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江西鑫矿矿业有限公司、江西西烟科技有限公司、宜丰县东联矿产品开发有限公司、江西大西矿业有限公司、宜丰县东联特种水资材料有限公司等;强强投资本次自有资金的来源为强强投资合伙人张强、张洪斌的出资款以及上述投资控股企业提供的自有资金。

二、强强投资的自筹资金情况
强强投资21,000万元自筹资金来源于自然人杨永柱先生提供的借款。

经核查强强投资与杨永柱先生签署的《借款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强强投资向杨永柱先生借款2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2年12月31日,借款利率为8%/年,双方并约定了利息及违约责任等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此外,双方自然人张强先生(系张强之兄)与杨永柱先生签署保证合同,张强先生对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强强投资出具的确认函,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强强投资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质押向借款方杨永柱先生提供质押担保。

根据强强投资出具的确认函,上述借款的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张强、张洪斌对强强投资增加出资,以及张强、张洪斌的关联企业向强强投资提供借款等。

三、本次股份受让支付对价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强强投资出具的确认函,本次股份受让支付对价没有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资金来源中自筹部分,系向上市公司关联方杨永柱先生提供的借款。

杨永柱先生持有上市公司2,569,068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76%,杨永柱先生为上市公司5%以上股东。系上市公司关联方。

问题3: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的要求,补充披露本次协议转让是否存在附加特殊条件、是否存在补充约定、是否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

公司回复:

经核查,本次协议转让以强强投资受让中禾金盛签署的《鞍山强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与北京中禾金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关于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之7.06%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以及强强投资、中禾金盛出具的确认函,本次协议转让的转让受让方之间不存在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约定,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不存在其他安排。

问题4:结合本次股份转让的具体情况,强强投资的资金来源、融资期限和成本(如适用),并结合其他协议安排等,说明强强投资本次股份受让的合理性,除股份转让协议之外,转让受让方之间、转让受让方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协议安排,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公司回复:

一、强强投资本次股份受让的目的
根据强强投资出具的确认函,强强投资本次股份受让的目的为:

(1)本次股份转让的溢价率高,但强强投资认可上市公司管理团队及其专业背景,

看好上市公司的现有业务及未来发展预期,强强投资的合伙人目前拟购的部分仓位主要从事采矿、选矿类业务,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存在产业协同效应;中禾金盛本次对外转让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较大较为合理,本次受让上市公司股份后,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参与上市公司重大事项表决,推动上市公司提升盈利能力,获取投资回报。

本次转让价格系参考中禾金盛取得本次转让股份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年化10%的利率计算后与其协商确定的价格。尽管受让价格相比目前二级市场存在一定溢价,但受让价格对应的上市公司市值水平仍合理区间。

二、本次股份受让资金来源及与本次股份受让方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筹集资金,有助于强强投资及其合伙人减少对资金占用的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自筹资金来源于前两次借款、借款的期限、期限、担保措施等均依照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符合公平、等价、有偿原则,不存在协议特殊条件或代持等其他利益安排情况。

三、除股份转让协议之外,转让受让方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协议安排,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一)除该笔股权转让协议之外,转让受让方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协议安排,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根据强强投资、中禾金盛出具的确认函,本次股权转让系转让各方各自独立决策的商业行为,各自的真实意思表示;除双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之外,转让受让方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二)除该笔股权转让协议之外,转让受让方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协议安排,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 公司于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主要经营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持股单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强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6,300,000	20.0%
2	北京中禾金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500,000	4.9%
3	张强	16,320,000	3.9%
4	北京中禾金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540,000	2.8%
5	张洪斌	6,200,000	1.5%
6	张洪斌	5,000,000	1.2%
7	张洪斌	3,700,000	0.9%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质押贷款—质押贷款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	0.5%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质押贷款—质押贷款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	0.5%
10	张洪斌	2,764,000	0.7%
11	张洪斌	2,040,000	0.5%

注:上述股东中,杨永柱先生、潘辉女士为夫妻关系;杨永伟先生与杨永柱先生为兄弟关系。

二、杨永柱先生与强强投资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存在受让方强强投资向上市公司主要股东杨永柱先生借款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问题2”之“强强投资的自筹资金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本办法所称一致行动,是指投资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取得共同扩大其所能支配的一个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

“在上市公司收购中,相关投资者协议约定共同一致行动情形的投资者,互为一致行动人。如无相反证明,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五)银行以外的其他法人、其他组织和个人为投资者取得相关股份提供融资安排;……”

基于上述条款,杨永柱先生向强强投资提供借款的行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二款第(五)项规定的情形,双方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双方并于2021年17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除此之外,转让受让方之间、转让受让方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相关方出具的确认函
(1)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中禾金盛出具的确认函:本次股份转让中,除中禾金盛与强强投资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之外,中禾金盛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任何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利益关系的安排,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2)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强强投资出具的确认函:本次股份转让中,除中禾金盛与强强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强强投资与杨永柱签署借款协议及补充协议、强强投资受让了杨永柱先生签署保证合同以及强强投资与杨永柱先生签署《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二款第五)项构成的“一致行动关系”以及强强投资与杨永柱先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外,强强投资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3)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强投出具的确认函:本次股份转让中,上海强投与中禾金盛、强强投资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综上,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除股权转让协议、借款协议及补充协议、一致行动协议、相关方担保安排、强强投资与杨永柱先生之间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二款第(五)项构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及其他方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之外,转让受让方之间、转让受让方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7日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四)会议记录人:董秘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六)会议记录人:董秘

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7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三、出席会议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8人,代表的股份为3,225,44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923%。

(一)除该笔股权转让协议之外,转让受让方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协议安排,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根据强强投资、中禾金盛出具的确认函,本次股权转让系转让各方各自独立决策的商业行为,各自的真实意思表示;除双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之外,转让受让方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二)除该笔股权转让协议之外,转让受让方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协议安排,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 公司于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主要经营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持股单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强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6,300,000	20.0%
2	北京中禾金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500,000	4.9%
3	张强	16,320,000	3.9%
4	北京中禾金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540,000	2.8%
5	张洪斌	6,200,000	1.5%
6	张洪斌	5,000,000	1.2%
7	张洪斌	3,700,000	0.9%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质押贷款—质押贷款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	0.5%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质押贷款—质押贷款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	0.5%
10	张洪斌	2,764,000	0.7%
11	张洪斌	2,040,000	0.5%

注:上述股东中,杨永柱先生、潘辉女士为夫妻关系;杨永伟先生与杨永柱先生为兄弟关系。

二、杨永柱先生与强强投资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存在受让方强强投资向上市公司主要股东杨永柱先生借款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问题2”之“强强投资的自筹资金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本办法所称一致行动,是指投资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取得共同扩大其所能支配的一个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者事实。”

“在上市公司收购中,相关投资者协议约定共同一致行动情形的投资者,互为一致行动人。如无相反证明,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五)银行以外的其他法人、其他组织和个人为投资者取得相关股份提供融资安排;……”

基于上述条款,杨永柱先生向强强投资提供借款的行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二款第(五)项规定的情形,双方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双方并于2021年17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除此之外,转让受让方之间、转让受让方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相关方出具的确认函
(1)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中禾金盛出具的确认函:本次股份转让中,除中禾金盛与强强投资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之外,中禾金盛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任何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利益关系的安排,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2)作为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强强投资出具的确认函:本次股份转让中,除中禾金盛与强强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强强投资与杨永柱签署借款协议及补充协议、强强投资受让了杨永柱先生签署保证合同以及强强投资与杨永柱先生签署《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二款第五)项构成的“一致行动关系”以及强强投资与杨永柱先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外,强强投资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3)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强投出具的确认函:本次股份转让中,上海强投与中禾金盛、强强投资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综上,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除股权转让协议、借款协议及补充协议、一致行动协议、相关方担保安排、强强投资与杨永柱先生之间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二款第(五)项构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及其他方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之外,转让受让方之间、转让受让方与你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或可能形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17日

投票权(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天诚律师事务所杨伟见律师、王阳光律师发表意见:《上市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天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34 证券简称:民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2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5月17日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5月17日以现场方式(视频+语音)在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际参加董事6人,由董事长杨永柱主持,2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由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5.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6.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7.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8.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9.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10.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11.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12.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13.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14.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15.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16.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17.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18.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19.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0.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1.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2.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3.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4.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5.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6.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7.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8.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29.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0.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1.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2.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3.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4.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5.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6.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7.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8.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39.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0.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1.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2.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3.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4.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5.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6.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7.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8.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张辉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为期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薪酬待遇不变。聘任张辉先生简历附后。
49.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工作调整需要,聘任牛先生不再